

*報名費：新生及已過修讀限期之舊生必須繳交

應用韓語證書課程2021年春季上課時間表

	課程名稱	課程編號	教學中心	開課日期	上課日	時間	學費	報名費
基礎	基礎應用韓語 1A 班	211-343001-01	中環	3月3日	週三	7:00p.m. - 10:00p.m.	HK\$4,300	HK\$150
	基礎應用韓語 1B 班	211-343001-02	尖沙咀	3月4日	週四	7:00p.m. - 10:00p.m.		
	基礎應用韓語 1C 班	211-343001-03	中環	3月6日	週六	2:00p.m. - 5:00p.m.		
	基礎應用韓語 2 A 班	211-343002-01	尖沙咀	1月4日	週一	7:00p.m. - 10:00p.m.	HK\$4,300	HK\$150
	基礎應用韓語 2 B 班	211-343002-02	中環	1月8日	週五	7:00p.m. - 10:00p.m.	HK\$4,300	HK\$150
	基礎應用韓語 3A 班	211-343003-01	中環	1月4日	週一	7:00p.m. - 10:00p.m.		



本課程已加入持續進修基金可獲發還款項課程名單內

截止報名日期：開課日期前兩星期
入學考試日期：另行通知
期末考試日期：課程最後一天(詳見首課派發之上課時間表)

各班名額有限，學位以報名先到先得形式分配，請盡快報名。本院約於開課日期前約七個工作天(工作天：星期一至星期五)取消人數不足的班別。為鍛鍊學員聽力，讓學員接觸不同的韓語口音是本院教授韓語的宗旨之一，故本院或安排不同導師任教下一階段的課程。

- * 學費入賬前恕不另行通知，已繳學費恕不退還；
- * **報名費：HK\$150 (新生及已過修讀限期之舊生必須繳交；除課程取消外，報名費恕不退還。)**
- * **請以支票或信用卡繳付報名費及學費。如以支票付款，請分列 2 張支票(抬頭「香港中文大學」)。**
- * 收據及開課通知信將於收到學費後始寄出(如因郵遞失誤而遺失收據及開課通知信，本院概不負責。若於開課前四天或截止日期後報名的申請人於上課時仍未收到收據及開課通知信，請致電報名中心2209-0290或向韓語課程組查詢)；
- * 學費入賬後如申請轉班，須提交轉班申請表格並繳付港幣二百元申請費用；
- * 本院在有需要情況下，有權更改上課時間、地點、導師及收費；
如欲申請持續進修基金(優化措施適用於2019年4月1日後的申請)，請注意以下事項：
- * 請填妥報名表格第三頁的「持續進修基金同意聲明」，選擇「同意」並簽署；
- * 學員須於**2年內**修畢持續進修基金課程組別內共 3 個階段(例如：基礎1+基礎2+基礎3)，於每個課程中取得合格成績，出席率須達 70% 或以上，符合獲取證書資格，並於韓國語能力試(TOPIK)中取得指定等級合格，方可向持續進修基金申請發還學費。
詳情可致電持續進修基金熱線：3142 2277查詢，或瀏覽網頁<https://www.wfsfaa.gov.hk/cef/tc/index.htm>。
- * 每個證書課程修讀期限為2年，逾期者將不獲發證書。